數位發展部主管115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

數位發展部(以下簡稱數發部)主管含所屬資通安全署(以下簡稱資安署)及數位產業署(以下簡稱數產署)，115年度主管預算案歲入編列24億5,251萬元，較114年度預算24億6,079萬1千元減少828萬1千元(減幅0.34%)，主要係減列「使用規費收入」所致；歲出104億451萬8千元，較114年度預算58億2,214萬1千元(含追加預算7億4,479萬7千元)增加45億8,237萬7千元(增幅78.71%)，主要係數發部新增「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5億680萬8千元、資安署增列辦理「數位政府資安生態防護推動計畫」、「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資安治理AI化計畫」、「AI網路主動式防禦關鍵技術研究計畫」及「關鍵基礎設施資安防護計畫」等6億5,600萬7千元，及數產署增列及新增「數位產業跨域軟體基盤暨數位服務躍升計畫」5億3,230萬元、「城鄉建模與數位雙生基礎建設應用計畫」4億3,000萬元及「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健康照護及資通訊產業推動計畫」等14項計畫18億3,884萬1千元所致。謹就115年度數發部主管預算案評估如下：

一三、為強化政府數位韌性，允宜妥為訂定「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績效衡量指標，並妥善規劃配套工作；另宜研議整併相關計畫之可行性，以提升整體資源運用綜效

為推動全國納管機關資安業務作業自動化，並加速資安政策之落實精進，資安署於115年度預算案「資通安全業務」項下「綜合規劃管理」，分別編列「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2億3,062萬7千元及「資安治理AI化計畫」2,040萬元。經查：

(一)「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概述

因應資安推動業務增加，且資通訊系統折舊及功能受限，又為提升易成孤島地區或偏鄉通訊之網路韌性，行政院於114年8月28日核定「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規劃提供全國納

管機關資安業務推動之共通性平臺，提升系統效能、建置友善性介面與自動化彙整分析，降低人工處理之行政負擔，以加速資安政策之落實；另補助電信事業加速設置行動通訊平臺、優化既有通訊平臺之備援網路及強化傳輸網路。其中資安署部分之計畫總經費 10 億 9,002 萬 8 千元(詳表 1)，期程 114 至 118 年，係辦理建置全國性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

表 1　資安署「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工作項目經費需求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項目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117 年度	118 年度	合計
	核定數	預算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建置全國性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	162,500	230,627	233,853	231,524	231,524	1,090,028

說　　明：該署 114 年度於前瞻第 5 期特別預算「政府及基層數位韌性強化計畫」編列 5 億 5,400 萬元，後續於公務預算編列，並變更計畫名稱為「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其中 114 年度部分計畫經費僅核定 1 億 6,250 萬元。

資料來源：資安署提供。

(二)為衡量政府數位韌性具體改善成果，允宜妥為建立適切之績效指標

就「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預期績效指標一覽表觀之(詳表 2)，指標項目包括按年度規劃進行相關資通系統開發建置與持續發展及相關資通系統每年可用率平均達 99.9%以上，顯過於簡略，未見實際應用成效之評估，恐無法反映政策目標與成果之連結。為妥適衡量政府數位韌性具體改善成果，允宜研謀建立即時性或定期性反映施政效果之績效指標，作後續檢討改進之依據，以釐清後續計畫規劃方向。

表 2　資安署「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預期績效指標一覽表

指標項目	衡量方式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117 年度	118 年度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按年度規劃進行相關資通系統開發建置與持續發展	每年資通系統開發建置或優化數	完成各資通系統共通環境建置	完成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第 1 期建	完成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第 2 期建	完成資通安全數據統整資料倉儲第 1	完成資通安全數據統整資料倉儲第 2

指標項目	衡量方式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目標值
			置	置	期建置	期建置
相關資通系統每年可用率平均達99.9%以上	資通系統平均可用率	99.9%以上	99.9%以上	99.9%以上	99.9%以上	99.9%以上

說　　明：資通系統每年平均可用率為系統運行時間除以系統可執行時間。
資料來源：資安署提供。

(三)為增進系統建置效益，允宜妥善規劃配套之工作流程、法規調整及人員培訓

全國性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之主要功能，係協助同仁辦理資安法各項推動作業，包括資通安全執行及資訊填報統計、資安活動報名系統、資安人力與機關績效系統、資安業務及情資數據橫向關聯前置作業等，且該系統須串連機關資安稽核發現、資安通報及情資聯防等多項資料，以進行數據研析，顯示原始資料建立與品質維護之重要性。惟計畫內容未見後續相關人員操作訓練及作業流程配合優化等，又因資安法修法後，納管機關增加，稽核範圍擴及五院與地方政府，資料量龐大。鑑於資安業務涉及多個部門，為利資源有效運用，允宜妥善規劃配套之工作流程、法規調整及人員培訓等，俾增進數據化分析與智能輔助決策之成效。

(四)為提升整體資源運用綜效，允宜研議「資安治理AI化計畫」及「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整併之可行性

依資安署提供資料，目前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機制主要依賴機構自評，因欠缺佐證資料檢核，評估之準確性容待商榷。又建立動態防禦體系為數位轉型下提升資安防護之重要策略，爰資安署提出「資安治理AI化計畫」，將導入AI技術規劃整合威脅情資、異常日誌等關鍵資安資料，期建構具查詢與分析能力之平臺，以協助機構更精準地評估資安成熟度，減輕資安團隊負擔。鑑於上開計畫係透過智慧查詢與自動化報表分析，由

AI 輔助提供較有效率之方法，改善資安治理數據分析之效率，與「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建置全國性資通安全業務推動系統，經由自動化彙整分析，降低人工處理之行政負擔，加速資安政策之落實精進等，均為建置自動化分析之資安系統，強化資安防護效能，允宜研議兩項計畫整併之可行性，以提升整體資源運用綜效。

綜上，資安署 115 年度預算案「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編列 2 億 3,062 萬 7 千元及「資安治理 AI 化計畫」編列 2,040 萬元，係規劃提供全國納管機關資安業務推動之共通性平臺等，惟「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之預期績效指標無法反映政策目標與成果之連結，又未見後續相關人員操作訓練及作業流程配合優化等，允宜研謀精進。另「資安治理 AI 化計畫」，將建構具查詢與分析能力之平臺，以協助機構更精準地評估資安成熟度等，與「政府數位韌性強化計畫」之共通性平臺，同屬建置填報資料並自動化分析之資安系統，允宜研議計畫整併之可行性，以提升整體資源運用綜效。